

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114 年 B 級裁判講習會-裁判職務實習紀錄表(一)

實習 學員	姓名： (學科測驗合格)		參加 場習	114 年 B 級裁判講習會 (台北球場)
實習 日期	賽事名稱 (地點)	實習項目	實習紀錄(內容)	
年 月 日			詳細規則事件報告，請填寫在紀錄表(二)	
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實習紀錄內容請詳實具體，需於本場講習實施計畫指定賽事完成全程 8 次(回合)實習。 依據 111/12/14 本會裁判委員會決議，場地規劃計實習 1 回合。 完成後請將紀錄表正本郵寄至協會，副本自行留存(影本、掃描檔)，審查合格後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發證。 賽事裁判長確實考核裁判實習內容後於「裁判長簽署」欄簽名。 本表若不敷使用可自行影印表格備用。 			

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114 年 B 級裁判講習會-裁判職務實習紀錄表(二)

賽事規則事件報告

賽事名稱：_____ 球場：_____

Date : _____ Round : _____

Hole : _____ Player : _____

Rule、Interpretationor Local Rule : _____

Description :

賽事名稱：_____ 球場：_____

Date : _____ Round : _____

Hole : _____ Player : _____

Rule、Interpretationor Local Rule : _____

Description :
